

# 自决计划服务定义

## 针灸服务

针灸服务包括预防、改变或减轻由公认健康状况引起的严重、持续性慢性疼痛的感觉。针灸在《商业和职业服务法规》第4927节中被定义为“通过插入针具刺激身体表面或其附近的一个或多个点，以预防或改变对疼痛的感知，或使包括疼痛控制在内的生理功能正常化，以治疗某些疾病或身体机能失调。其范围包括电针刺、拔火罐和艾灸等技术。”在任何一个日历月内，针灸服务（有或无针具电刺激）仅限于提供两项服务，但根据医疗需要，可提供额外服务。根据EPSDT福利，州计划覆盖了所有向21岁以下儿童提供的针灸服务。本弃权性服务中的针灸服务仅适用于21岁及以上的人，并且仅在根据获批州计划提供的服务限定用尽时提供。

## 行为干预服务

行为干预服务包括强化行为干预计划的使用和开发，以改善参与者的发展和行为跟踪与分析。干预计划仅限于公认的、基于证据的、积极的方法。根据参与者的需要，行为干预服务可以在多个环境中提供，包括参与者的家、工作场所等。行为干预服务旨在帮助个人获得、保持和提高在家庭和社区环境中成功定居所需的自助、社交和适应技能。如果家庭成员是为了维护参与者的利益，则可以向他们提供服务。提供给家庭成员的服务可能包括关于治疗方案的培训和指导，其中有关于药物使用的培训，以及使家庭能够支持参与者的风险管理策略。

未成年儿童父母的参与对行为干预计划的成功至关重要。以人为本规划团队确定满足个人需求所需的参与程度。”“参与”包括以下含义：完成关于行为干预基础的小组指导；根据干预计划实施干预策略；如有需要，根据行为策略收集数据并将该数据提交给供应方，以纳入进度报告；参加任何必要的临床会议；如果使用奖励制度，提供建议的名义行为修正材料或社区参与。如果参与度不够阻碍了行为计划的成功实施，则将提供其他服务，以满足个体的已识别需求。

HCBS弃权性服务中的此项服务仅适用于21岁及以上的个人。根据EPSDT福利，州计划覆盖了向21岁以下儿童提供的所有有医疗必要的行为干预服务。

## 脊椎指压服务

脊椎指压服务包括对脊柱的手工操作，以防止、改变或减轻由公认健康状况引起的严重、持续性慢性疼痛的感觉。脊椎指压师可以在脊椎指压操作和/或调整过程中使用所有必要的与身体护理有关的器械、保健和卫生措施，包括空气、降温、饮食、锻炼、加热、光照、按摩、体育运动、休息、超声波、水和物理治疗技术。根据EPSDT福利，州计划覆盖了向21岁以下

## 自决计划服务定义

儿童提供的所有有医疗必要的脊椎指压服务。本弃权性服务中的脊椎指压服务仅适用于21岁及以上的人，并且仅在根据获批的州计划提供的服务限定用尽时提供。

### 沟通支持

沟通支持服务包括促进和帮助听力、言语或视力受损人士所需的沟通助手，包括不以英语为主要语言，且读、写、说或理解英语能力有限（英语熟练程度或LEP技能有限）的人士。本服务旨在协助个人与服务供应方、家人、朋友、同事和公众进行有效沟通。以下是参与者IPP中规定的许用沟通助手：

1. 协调方
2. 口译员和口译服务；
3. 译员和翻译服务；以及
4. 阅读员和阅读服务。

这项服务还包括支持参与者使用计算机技术来协助沟通。这些支持包括技术使用方面的培训、评估持续培训和支持的需求以及识别支持资源。此项服务仅限于提供协助的人员，不包括设备或用品的购买。

沟通支持服务包括对沟通助手的评估和使用培训，沟通助手包括具备参与者IPP中规定的LEP技能的个人。

# 自决计划服务定义

## 社区融入支持

这项服务是根据参与者在获取、提高和/或保持技能和能力方面的具体个人成果，为他们量身定制的，从而为参与者的社区参与、相互扶持和独立性做好准备和提供支持。

本服务支持参与者全面地参与社区生活、控制个人资源和接受社区服务，其参与程度与不接受这些服务的个人相同。此外，这项服务还帮助参与者在与非残疾人士的平等融入活动中学习参与社区所需的技能。

参与者从包括非残疾特定环境在内的服务选项中选择此服务。服务选项以参与者的个性化需求和偏好为基础。参与者在平等融入更大社区并对充分接触更大社区提供支持的环境中接受此服务，此类环境还可使参与者感觉舒适、支持其相互扶持、独立性、偏好和对任何技术的使用。参与者的选择被整合于服务和支持之中，他/她的隐私、尊严和尊重的基本个人权利以及免于被强迫和约束的自由受到保护。服务环境必须允许参与者控制个人资源及其日程安排和活动。此外，环境必须允许参与者以与非残疾人相同的方式获得休息。

社区融入支持以规划团队指定的方式提供，通过治疗和/或体育活动帮助参与者获得、保持或提高自助、社交和适应能力，以实现参与者的个人定义结果。这些服务和支持可能发生在促进社区融入的各种社区环境中。这些环境可以包括附录C-5中已识别的非居住性环境，但前提是使用附录C-5中所述流程确定该环境满足HCB环境要求。服务可定期提供，每周提供一天或多天。这些服务不在参与者住所处提供。

这些服务和支持使参与者能够达到或保持其最大功能水平、相互扶持和独立性，包括促进其与社区活动的联系。此外，这些服务和支持可用于强化在学校、治疗或其他环境中教授的技能或课程，使参与者能够融入社区。

帮助参与者增强和提高自助、社会化、社区融入和适应能力的服务和支持可包括：

- a. 社会化和社区意识。
- b. 沟通技巧。
- c. 视觉、听觉和触觉感知，以及感知体验。
- d. 发展适当的同侪互动和自我拥护技能。
- e. 艺术和娱乐项目。
- f. 继续教育，即帮助参与者在包容的环境中探索兴趣、提高学术技能或完成高中同等学历（GED）的课程。
- g. 高级和基于信仰的团体。
- h. 同伴指导。

## 自决计划服务定义

- i. 出行服务，即公共交通或其他交通方式的接触和使用，包括使用共享骑乘。
- j. 友谊与关系建设

### 社区生活支持

社区生活支持是帮助参与者独立和促进参与者融入社区的服务，无论其社区生活安排如何。服务包括如下所述的社会化、个人技能发展、社区参与、娱乐和休闲、家庭和个人护理等方面的支持和协助，以及其他内容。社区生活支持的费用支付不包括食宿费用。

向他/她的家庭和社区的参与者提供社区生活支持，以实现、提高和/或维持必要的社会 and 适应能力，使参与者能够居住在社区中并尽可能独立地参与社区生活。在对参与者舒适性、独立性、偏好和技术使用加以支持的环境中提供服务。参与者的选择被整合在所接受的服务和支持中。参与者享有不受限制的接触权，参与者的隐私、尊严和尊重等基本个人权利以及免于被强迫和约束的自由受到保护。

服务环境平等融入更大社区，并支持每位参与者获得充分接触更大社区的机会，其中包括支持每位参与者参与社区生活、控制个人资源和接受社区服务。

提供给每位参与者的具体服务将根据个人、个人偏好和所选社区环境而有所不同。个人计划方案中应规定个人接受支持的具体类型和组合以及任何具体供应方的资格。

以下项目描述了可能的社区生活支持类型：

1. 社会化支持包括自我意识和自我控制、社会响应能力、社交礼仪、人际交往技能和个人关系的发展或维持。
2. 对个人技能发展的支持包括旨在提高参与者完成日常生活活动能力的活动，这些能力包括吃饭、洗澡、穿衣、个人卫生、出行和其他必要活动。
3. 社区参与支持包括对个人更充分参与社区活动的支持。协助可能包括但不限于犬只或其他专门训练以提供个人协助的动物同伴的获得、使用和照顾，或在健康、安全或福祉受威胁时提供即时协助的装置。
4. 对协调参与中学后教育、宗教、娱乐或休闲活动的支持。

## 自决计划服务定义

5. 家庭和个人护理支持包括维护家庭环境清洁、卫生和安全以及为个人提供基本护理所需的服务。服务包括对家庭活动的支持，如计划和准备膳食、资金管理（个人财务、规划、预算和决策）和洗衣。它还包括繁重的家庭杂务，如清洗地板、窗户和墙壁、固定松散的地毯和瓷砖、移动沉重的物品或家具以提供安全的进出通道，以及小型修理——如那些可以由一人完成的修理。只有当个人或家庭中的任何其他人都无法提供服务时，才可以使用繁重家务服务以及可以由一人提供的服务。只有在个人或家庭中的任何其他人都不能提供服务或不能在经济上为服务付费的情况下，以及没有其他亲属、照料者、业主、社区/志愿者机构或第三方付款人能够提供服务或负责提供服务的情况下，服务才会被提供。对于租赁物业，根据租赁协议，将在任何服务授权之前对业主的责任进行审查。操持家务者或其他类似的个人护理/协助服务不会重复计费。
6. 支持包括提供医疗和保健服务，这些服务对满足参与者日常需求来说是必不可少的（例如，常规给药或满足生病参与者或需要持续关注其医疗需求的参与者的需要）。不提供满足参与者日常需求的非常规医疗和保健服务，如医师服务。
7. 对已成为或将成为父母的参与者提供婴幼儿保育的支持和培训。

提供社区生活支持的环境必须具备以下所有特点：

1. 该环境平等融入更大社区，并支持接受医疗补助HCBS的个人充分接触更大的社区，包括支持其在竞争性整合环境中寻求就业和工作机会、参与社区生活、控制个人资源，以及在社区中接受服务，支持程度与未接受医疗补助HCBS的个人等同。
2. 个人从环境选项中选择环境，选项包括非残疾特定环境和住宅环境中的私人单元选项。
3. 确保个人的隐私、尊严和尊重等权利以及免于被强迫和约束的自由
4. 在做出包括但不限于日常活动、物理环境以及与谁互动的选择的过程中，优化但不限制个人主动性、自主性和独立性。
5. 对与服务和支持以及提供人选相关的个人选择加以协助。

在供应方所有或控制的住宅环境中，除了上述规定的特点外，还必须满足以下附加条件：

• 该单元或住宅是一个特定的物理场所，可由接受服务之个人根据法律上可强制执行之协议而拥有、租用或占用，并且该个人至少拥有与承租人根据州、县、市或其他实体的业主/承租人法律规定而拥有的相同责任和免被驱逐之保护。

1. 每个人在其用于睡眠或生活的单元中都拥有隐私权：

## 自决计划服务定义

- 单元的入口门可由个人上锁，只有适当的工作人员有门的钥匙。
  - 在这种环境下，共享单元的个人可以选择室友。
  - 个人有权布置和装饰租约或其他协议中用于其睡眠或生活的单元。
2. 个人有控制自己时间安排和活动的自由并获得相关支持，个人可随时获得食物。
  3. 个人可以随时邀请所选择的访客。
  4. 环境相对于个人具备物理上的可及性。
  5. 单元或住宅可由不超过四名弃权性服务参与者共有。
  6. 对上述第1至4项中规定之附加条件的任何修改必须得到具体的经评估需求的支持，并且其合理性须在个人计划方案（IPP）中加以证明。以下要求必须记录在（IPP）中：
    - 识别具体和个性化的经评估的需求。
    - 记录对IPP进行任何修改前所使用的积极干预和支持。
    - 记录已尝试但未起作用的侵入性较小的满足需求之方法。
    - 纳入与具体经评估需求直接成比例之状况的清晰描述。
    - 纳入数据的定期收集和审查，以衡量修改的持续有效性。
    - 纳入定期审查的既定时限，以确定修改是否仍有必要或是否可以终止。
    - 纳入个人的知情同意。
    - 纳入干预和支持不会对个人造成伤害的担保。
- 此外，供应方自有或租赁的用于提供这些服务的设施必须符合《美国残疾人法案》。

附录I-5中规定了将食宿费用从该服务的款项支付中扣除的方法。

## 危机干预与支持

危机干预和支持是一项专业服务，提供短期护理和行为干预，为护理者提供救济和支持，并为参与者或与参与者一起生活的其他人提供保护。这项服务可能包括使用和制定强化行为干预计划，以改善参与者的状态和行为跟踪分析。这项服务仅

## 自决计划服务定义

限于公认的、基于证据的、积极的方法。

这项服务旨在帮助参与者获得、保持和提高成功居住在家庭和社区环境中所需的自助、社交和适应能力。如果家庭成员是为了维护参与者的利益，则可以向他们提供服务。向家庭成员提供的服务可能包括关于治疗方案的培训和指导，其中有关于药物使用的培训，以及使家庭能够支持参与者的风险管理策略。未成年儿童父母的参与对行为干预计划的成功至关重要。

以人为本规划团队确定满足参与者需求所需的参与程度。危机干预和支持包括在参与者家中和/或社区中或需要危机干预服务的地方中的移动危机干预。移动危机干预是指对表现出严重个人、社会和/或行为问题的参与者进行24小时紧急治疗干预。移动危机干预为那些面临如不改善将愈加严重之个人、社会或行为问题的参与者提供即时和时间有限的专业帮助，并且如果问题无法改善，则会要求将参与者转移到可提供更多服务的环境中。

必要时，危机干预和支持由以下参与者的具体活动组成：

1. 评估以确定导致危机的因素。
2. 与规划团队协调制定干预计划。
3. 向服务供应方提供必要的咨询和员工培训，以确保参与者具体干预计划的成功实施。
4. 收集有关行为策略的数据，并将这些数据提交给护理者或供应方，以纳入进度报告。
5. 参加任何必要的临床会议。
6. 制定和实施一项过渡计划，以帮助接受离家危机干预的参与者回到家中。
7. 在实施为参与者制定的干预计划的过程中，对护理者或供应方提供持续的技术援助。
8. 提供建议，以防止或尽量减少未来的危机情况，增加在社区中维护参与者的可能性。

# 自决计划服务定义

## 牙科服务

牙科服务定义于《California 州规章和行政规则》第22篇第51059节，是一种由牙科医生提供或实施的专业服务，包括对异位人类牙齿、牙槽突、牙龈、颌骨和相关结构疾病或缺陷的诊断和治疗；药物的使用、麻醉剂和身体评估；以及咨询；家庭、办公室和机构呼叫。

根据EPSDT福利，州计划覆盖了向21岁以下儿童提供的所有有医疗必要的牙科服务。本弃权性服务中的牙科服务仅适用于21岁及以上的个人，并且仅在根据获批州计划提供的牙科服务限定用尽时提供。获批州计划中的牙科服务被限定为1800美元每年，或限定为根据医疗必要所确定的金额。

## 就业支持

这项服务是根据参与者在获取、提高和/或保持技能和能力方面的具体个人成果，为他们量身定制的，从而为参与者的社区参与、相互扶持、独立性和/或社区平等融入性工作做好准备和提供支持。

这项服务支持接受社区服务的参与者获得充分机会，在竞争性的平等融入环境中寻求就业和工作。

参与者从包括非残疾特定环境在内的服务选项中选择此服务。服务选项以参与者的个性化需求和偏好为基础。参与者在平等融入更大社区并对充分接触更大社区提供支持的环境中接受此服务，此类环境还可使参与者感觉舒适、支持其相互扶持、独立性、偏好和对任何技术的使用。参与者的选择被整合于服务和支持之中，他/她的隐私、尊严和尊重的基本个人权利以及免于强迫的自由受到保护。服务环境必须允许参与者控制个人资源。此外，环境必须使参与者能够以与非残疾人士相同的方式获得休息。

就业支持是以规划团队规定的方式单独设计和提供的，以帮助参与者在社区平等融入性工作环境中获得和保留就业机会——包括自主创业，最终实现参与者的个人定义结果。这项服务的预期结果是，在符合个人职业目标的工作岗位上，与普通劳动者一起在融入性环境中，以不低于最低工资的薪酬标准持续有薪就业。这项服务不包括为监护培训、支持和适应而支付费用，这些培训、支持和适应通常适用于在企业类似岗位工作的其他无残疾工作者。这些服务和支持还包括与工作寻找、自主创业和退休有关的活动。

参与者可获得就业支持的任何组合，包括：

## 自决计划服务定义

- a. 身体能力发展，即健康问题。
- b. 精神运动技能发展。
- c. 人际交往、交际/社交和适应能力的发展，例如，适当地对主管/同事做出响应。
- d. 工作习惯的养成，例如出勤和守时、专注于任务。
- e. 职业着装与妆容的培训。
- f. 生产技能的提高，即生产标准和质量结果的达成。
- g. 工作实践培训，例如，遵循指示、完成任务。
- h. 工作相关技能的培养，例如解决问题、未来就业机会的路径规划。
- i. 资金管理和收入报告的能力。
- j. 自然工作支持的开发和使用。
- k. 劳动者平等融入技术。
- l. 社区融入发展/关系建设。
- m. 安全技能和培训。
- n. 工作寻找、求职和面试技巧。
- o. 自我拥护培训、参与者咨询、同行咨询、职业咨询和同行俱乐部参与。
- p. 帮助某人识别工作或职业兴趣的志愿服务。
- q. 个性化评估。
- r. 为参与者和雇主进行适当工作匹配的工作分析、职位开发和定位。
- s. 参与者从事融入性工作时的直接监护或培训。
- t. 在工作场所内外提供工作指导。
- u. 向参与者/家人和/或授权代表提供咨询，以确保在参与者调整工作或规划退休时为其提供支持。
- v. 就福利规划提供咨询，以确保用户了解已获收入与获得公共福利（如SSI、SSA、医疗保险和PASS计划）之间的关系。
- w. 与雇主的人力关系员工协商。
- x. 评估技术需求，协调沟通助手和技术的获取。
- y. 对工作的个性化协助，例如对工作资料、程序和协议的修改。
- z. 自主创业和业务发展，即识别潜在的业务机会、制定业务计划、识别所需支持、持续的协助和支持。

从参与者住所到其就业地点的交通不是本服务的组成部分。虽然在根据1973年《康复法案》（29 U.S.C.730）第110节或《残疾人教育法案》（IDEA）第602（16）和（17）节（20 U.S.C.1401（16和17））而受资助的项目中，上述服务和支

## 自决计划服务定义

持是可用的，但此处无法提供。

### 环境可及性改造

个人IPP要求的、为确保个人健康、福利和安全所必需的、或使个人能够在家中拥有更大独立性能力的对参与者家庭的物理改造，如果没有这些改造，个人将面临被送往收容机构的风险。只有当其他实体（即业主）不承担进行必要改造的责任时，才可使用这些服务。

此类适用性改造可能包括安装坡道和扶手、加宽门口、改造浴室设施，或安装专用电气和管道系统，以将实现个人生活幸福所需的医疗设备和用品集成于环境内。在可用前提下，其他环境可及性改造和维修可根据技术变化或参与者身体或环境需求变化进行逐项批准。

不包括那些通用的但对个人没有直接医疗或康复利益的家庭改造或适用性改良，如地毯、屋顶维修、中央空调等。应按照国家适用的州或地方建筑规范提供所有服务。

- 在个人从机构过渡至社区之前，可能需要对其家庭进行环境改造。这样的改造可以在某人被收容期间内进行。个人护理计划中包含的环境改造可在个人离开机构前最长**180**天内提供。但是，在个人离开机构并加入弃权性服务之前，此类改造不会被视作完成。

### 家庭支持服务

当父母/主要的无薪照料者不在家时，定期为儿童提供照顾和监护，时间不超过每天**24**小时。此项服务在接受者自己的家中或在经批准的家外场所提供，包括以下所有工作：

1. 协助家庭成员在家中抚养接受者；
  2. 在没有家庭成员的情况下，对接受者提供适当的照顾和监护以保证其安全；
  3. 让家庭成员从对接受者的长期吃力的照料义务中解放出来；
  4. 处理接受者的基本自助需求和其他日常生活活动，包括互动、社交和通常由家庭成员照顾的日常生活的延续部分。
- 只有当家庭支持服务的费用超过向同龄无残疾人士提供服务的费用时，才可为家庭支持服务支付费用。

### 家庭/用户培训

根据需要，家庭/用户支持和培训服务与本弃权性服务中的扩展州计划服务一起提供。这些服务包括由持证供应方提供的培

## 自决计划服务定义

训，以维持或增强所提供治疗的长期效果。这包括为用户和/或家庭提供支持或咨询，以确保其能正确理解所提供的治疗，以及知晓在接受者的家庭环境中需要提供什么可强化治疗效果的支持。这些服务适用于**21岁及以上**的个人。

### 财务管理服务

这项服务帮助家庭或参与者：**(a)** 管理和指导参与者个人预算中的资金支付，并确保参与者拥有实施其全年个人计划方案（**IPP**）的财务资源；**(b)** 通过履行雇主职责，包括但不限于处理工资单、处理联邦、州和地方预扣税以及向相关税务机关纳税，作为参与者的财政代理人或共同雇主为家庭或参与者雇用服务供应方提供支持；以及**(c)** 进行财务核算，并根据需要为参与者或家庭及其他人编制支出报告。

本服务包括以下活动，以协助参与者扮演好雇主或共同雇主的角色：

1. 协助参与者核实工作人员的就业资格和供应方资格。
2. 确保参与者雇用的服务供应方接受应开展的和根据参与者要求开展的犯罪背景调查。
3. 汇总和处理工作人员的时间表。
4. 处理工资单、处理适用的联邦、州和地方就业相关税收的预扣、申报和支付、以及处理保险事项。
5. 跟踪、编制和向适当的个人/实体发送报告（如支出）。
6. 维护与授权服务和支出相关的所有源文件。
7. 为每位参与者的接受其指导的资金进行单独的会计核算。
8. 向参与者和区域中心服务协调员提供月度个人预算报表，在报表中写明按预算类别分配的资金金额、之前**30**天内花费的金额以及参与者个人预算下仍然可用的资金金额。
9. 确保付款不超过参与者个人预算中列出的金额。
10. 履行地方、州和联邦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FMS**职责。

### 家庭保健助理

**CFR**第**42**篇第**440.70**节中定义的家庭保健助理服务，仅在获批州计划提供的家庭保健助理服务限定用尽时，提供给**21岁及以上**的个人。州计划中的家庭保健助理服务仅限于根据医疗必要所确定的数量。根据**EPSDT**福利，州计划覆盖了**21岁**以下儿童所有有医疗必要的家庭保健助理服务。这些服务的范围和性质与根据州计划提供的家庭保健助理服务没有区别。服

## 自决计划服务定义

务的定义方式与获批州计划中规定的相同。州计划规定的供应方资格依然适用。

### 操持家务者

当定期负责提供一般家务活动的个人暂时不在，或无法管理家庭及无法照顾其自己或家中的其他人时，由具备必要技能以履行参与者IPP中规定之操持家务者职责的个人提供的一般家务活动（膳食准备和日常家庭护理）组成的服务。

### 住房供给支持

住房供给服务包括两个部分：

A) 个人住房过渡服务。这些服务包括：

1. 进行租户筛选和住房评估，在评估中识别参与者与成功租赁相关的偏好和障碍。评估可包括收集有关潜在住房过渡障碍以及住房维持障碍识别的信息。
2. 根据住房评估制定个人住房支持计划，解决已识别的障碍，包括每个问题的短期和长期可衡量目标，确定参与者实现目标的方法，识别何时可能需要其他供应方或服务（无论是否由医疗补助报销）来实现目标。
3. 协助个人办理住房申请手续。协助开展住房寻找流程。
4. 协助个人识别资源，以支付公用事业或服务供给的开通费用，包括电话、电力、水暖，以及个人健康和所需的服务，例如害虫根除和入住前的一次性清洁。
5. 协助个人协调资源，以便于在搬入之前识别和解决生活环境中可能会危及用户安全的状况。
6. 协助个人了解搬迁细节，包括与业主沟通，协商搬迁日期，阅读和理解租赁条款，安排公用事业和服务的开通，以及安排用户物品的搬入。
7. 制定住房支持危机计划，包括住房受到危害时的预防和早期干预服务。

B) 个人住房和租赁维持服务——一旦住房已确定下来，该服务可用于支持个人维持租赁。除其他长期服务和支持以外的持续推进的住房相关服务可以促进成功定居，形成社区融入和包容，并发展自然支持网络。这些租赁支持服务包括：

1. 对可能危及住房安全的行为，如逾期支付租金和其他违反租赁合同的行为，给予个人早期识别和干预。
2. 向个人提供关于承租人和业主角色的教育和培训。
3. 指导个人发展和维护与业主/物业经理的重要关系，以使租赁成功延续。
4. 协助个人解决与业主和/或邻居间的纠纷，降低被驱逐或者遭遇其他不利行为的风险。
5. 为个人提供支持，帮助其联系社区资源，以防止其在住房受到或可能受到威胁时被驱逐。
6. 协助个人办理房屋再认证手续。

## 自决计划服务定义

7. 与承租人协调，开展其住房支持和危机计划的定期审查、更新和修改，以反映当前需求，并解决现有的或反复出现的住房维持障碍。
8. 为个人提供持续培训，使其成为一名优秀的租户和遵守租赁协议的人，包括对与家务管理有关活动的持续支持。

住房供给服务不包括食宿费用。

接受健康之家或California州社区过渡服务的人将不会接受此项服务，除非有必要通过弃权性服务获得额外的住房供给，以保证用户在家中和/或社区中的健康、安全和福祉。

### 独立协调方

独立协调方是指由参与者选择和指导的人，其不会根据IPP向参与者提供服务。服务或职能旨在帮助参与者规划和查阅服务，以使参与者接受IPP中已识别的所需服务。服务包括但不限于：

1. 参与以人为本的规划过程。
2. 识别参与者制定IPP的即时和长期需求、偏好和目标。
3. 就个人预算作出知情决定。
4. 制定选项，以满足已识别的即时和长期需求，并查阅IPP中规定的社区服务和支持。
5. 代表参与者推动以人为本的规划过程和IPP的制定，获得已识别的服务和支持。

参与者/家属可以雇用一名IF或与一名IF签订合同，并应在IPP中说明IF将开展的活动。参与者可以选择使用其区域中心服务协调员来履行IF的职能，而不与独立协调方签订合同或使用独立协调方的服务。此服务与参与者服务协调员提供的服务不产生重复。

### 个人培训和教育

个人培训和教育服务包括培训计划、讲习班和会议，这些活动能帮助参与者获得和培养与其雇主责任、建立关系、解决问题和做出决策相关的技能。这项服务有助于参与者获得技能，这些技能能够增强参与者的自我拥护技能、帮助其行使人权和公民权以及对其SDP服务和支持行使控制权和承担责任。

此项服务包括报名费、书籍和参加个人培训和教育所需的其他资源/参考资料，以及为参加个人培训和教育所需的交通费（不包括机票费）。此项服务不包括餐费或过夜住宿费。个人培训和教育对参与者IPP中已识别的需求或目标提供支持。

根据IDEA（P.L.105-17，IDEA）的要求，如果可以通过公共教育获得资金，则不提供此项服务。在获得这项服务的资助

## 自决计划服务定义

之前，必须探索并用尽所有其他可用和适当的资金来源，包括康复或教育部门提供的资金来源。这些尝试必须记录在参与者的档案中。

本服务与独立协调方弃权性服务或个案管理提供的活动不产生重复。个案管理和独立协调方弃权性服务均不提供培训或报名费用。此外，独立协调方的供应方可以不会向参与者提供额外的服务。财务管理服务供应方确保此项要求的遵守。

### 镜片和镜框

此项服务覆盖了根据医生指示所需要的21岁以上用户的处方镜片和镜框，并且仅当根据获批州计划提供的处方镜片和镜框限定用尽时提供服务。根据EPSDT福利，州计划覆盖了21岁以下儿童的所有有医疗必要的处方镜片/镜框。

州计划中的处方镜片/镜框仅适用于21岁以下的受益人和疗养院的居住者。计划中列出的供应方资格将依然适用，并在此通过引用纳入本弃权性服务申请。处方镜片和镜框不会取代通过获批医疗补助州计划或EPSDT福利提供的服务。

### 住家护理师

住家护理师服务提供额外租金和食物费用的支付，前提是这些费用可以合理地归因于与参与者居住在同一个家庭中的非亲属住家护理师。只有在参与者获得个人护理支持并居住在其租用、租赁或自有房屋的情况下，才可使用此费用支付。法定监护人不得提供此项服务。付款方式按附录I-6的规定确定。参与者居住在护理师家中或由医疗补助服务供应方拥有或租赁的住所中时，不提供费用支付。

### 按摩疗法

按摩疗法是为了使身体软组织正常化而对身体软组织施加的科学手段，包括使用固定或移动的压力、控制和/或引起身体运动或相对于身体进行运动的手法技术。在整个医疗过程中，按摩疗法将作为护理的有效延续之一提供给参与者。

### 非医疗交通

本服务的提供旨在使被服务的个人能够获得自决计划的弃权性和社区服务、就业、活动和资源，并按照其个人计划方案所述参与社区生活。除了42 CFR 431.53规定的医疗交通和42 CFR 440.170 (a) (如适用)中定义的州计划交通服务外，此服务额外提供，且此服务不应代替前述服务。

## 自决计划服务定义

弃权性服务下的交通服务应根据个人护理计划提供，并应包括交通助手和确保接受者安全交通所需的其他协助。对于无法安全获取和使用公共交通服务（如存在）的个人，将提供私人专用交通工具。只要可能，将使用自然支持，如家人、邻居、朋友或可以免费提供这项服务的社区机构。所有SDP参与者将与区域中心服务协调员和财务管理服务供应方合作。有些人也会选择与独立协调方合作。SDP参与者以及这些实体中的一个或全部将确定自然支持——如家人、邻居和朋友何时用尽，并确定何时开始启用付费服务。

### 营养咨询

营养咨询包括在规划中提供咨询和协助，以满足参与者的营养和特殊饮食需求。这些服务本质上是咨询性的，不包括为参加者具体规划、采购或准备餐食。

# 自决计划服务定义

## 职业治疗

职业治疗服务定义于《California 州规章和行政规则》第22篇第51085节和第51309节，是一种旨在当一个人从事日常生活活动的的能力受到发育或社会心理障碍、身体疾病或衰老损害时恢复或提高这些能力的服务。职业治疗包括评估、治疗规划、治疗、指导和咨询服务。

根据EPSDT福利，州计划覆盖了向21岁以下儿童提供的所有有医疗必要的职业治疗服务。本弃权性服务中的职业治疗仅适用于21岁及以上的个人，并且仅在根据获批州计划提供的职业治疗服务限定用尽时提供。获批州计划中的职业治疗服务仅限于在任何一个日历月内最多提供两项服务，或每月提供以下服务中两项服务的任意组合：听力、针灸、脊椎指压、心理、足病治疗和发言障碍矫正，或提供根据医疗必要所确定的服务数量。

## 验光/配镜服务

验光/配镜服务分别定义于《California 州规章和行政规则》第22篇第51093和第51090节。验光服务是指验光师根据本州法律可以提供的任何服务。配镜师，是指按照医师处方提供镜片及其同类产品，并安装、调整镜片、镜框的个人或者公司。配镜师也有权根据医生或验光师的建议、指导和责任，在提供隐形眼镜配戴时从事相关活动。

根据EPSDT福利，州计划覆盖了向21岁以下儿童提供的所有有医疗必要的验光/配镜服务。本弃权性服务中的验光/配镜服务仅适用于21岁及以上的个人，并且仅在根据获批州计划提供的验光/配镜服务限定用尽时提供。

根据州计划，验光/配镜服务仅限于每24个月提供一次眼科检查，但是，根据医疗需要，可以超出此限制。计划中列出的供应方资格将依然适用，并在此通过引用纳入本申请。

## 参与者指导的商品和服务

参与者指导的商品和服务包括不是通过SDP弃权性服务或医疗补助计划提供的服务、设备或用品，该服务解决了IPP中已识别的需求（包括提供、改善和维护参与者获得社区完全成员资格的机会），并满足了以下要求：该项目或服务将减少对其他医疗补助服务的需求；促进相互扶持以及融入社区；并提高个人在家庭环境中的安全性；参与者没有个人资金用于购买该项目或服务，并且该项目或服务无法通过其他资金来源获得。参与者指导的商品和服务必须记录在参与者的个人计划方案中，并以参与者的个人预算购买。不包括实验性或禁止性疗法。

## 个人应急响应系统（PERS）

## 自决计划服务定义

**PERS**是一种24小时紧急援助服务，使接受者能够在发生情绪、身体或环境紧急状况时立即获得援助。**PERS**是为满足参与者需求和能力而单独设计的服务，包括培训、安装、维修、维护和响应需求。可用服务包括：

1. 24小时接听/寻呼；
2. 蜂鸣器；
3. 医疗警报手镯；
4. 内部通信；
5. 生命线；
6. 灭火器、绳梯等消防/安全装置；
7. 监控服务；
8. 灯具适用性改造（闪灯等）；
9. 电话公司免费提供的无法从其他渠道获得的电话自适应装置；
10. 为紧急援助而设计的其他装置/服务。

**PERS**服务仅适用于那些在一段时间内没有固定护理者或同伴，并且需要更多日常监护的个人。通过提供能够即时获得的援助，**PERS**服务使这些人可以不被送往收容机构，并使他们能够留在社区中。所有项目应符合制造、设计和安装的适用标准。在可能的情况下，此类设备的维修和维护应由制造商的授权经销商进行。

# 自决计划服务定义

## 物理疗法

物理疗法服务定义于《California 州规章和行政规则》第22篇第51081节和第51309节，是一种通过使用物理、化学和/或其他热、光、水、电或声音属性，以及通过按摩和主动性、对抗性或被动性运动改善任何身体状况的服务。物理疗法包括评估、治疗规划、治疗、指导、咨询服务和局部用药。

根据EPSDT福利，州计划覆盖了向21岁以下儿童提供的所有有医疗必要的物理疗法服务。本弃权性服务中的物理疗法仅适用于21岁及以上的个人，并且仅在根据获批州计划提供的物理疗法服务限定用尽时提供。获批州计划中的物理疗法服务仅限于6个月的治疗，如有医学上的必要，可以延长时间。

## 职业先修支持

这项服务是根据参与者在获取、提高和/或保持技能和能力方面的具体个人成果，为他们量身定制的，从而为参与者的社区参与、相互扶持、独立性和/或社区平等融入性工作做好准备和提供支持。

参与者从包括非残疾特定环境在内的服务选项中选择此服务。服务选项以参与者的个性化需求和偏好为基础。

参与者在平等融入更大社区并对充分接触更大社区提供支持的环境中接受此服务，此类环境还可使参与者感觉舒适、支持其相互扶持、独立性、偏好和对任何技术的使用。参与者的选择被整合于服务和支持之中，他/她的隐私、尊严和尊重的基本个人权利以及免于强迫的自由受到保护。服务环境必须允许参与者控制个人资源。此外，环境必须使参与者能够以与非残疾人士相同的方式获得休息。

职业先修支持是按照规划团队规定的方式单独设计和提供的，以帮助参与者在社区融入环境中获得就业机会，包括自主创业或志愿工作，以实现参与者的个人定义结果。这些服务和支持还包括与工作寻找、自主创业和退休有关的活动。这项服务的预期结果是进一步实现人员能力培养目标，从而为不低于最低工资水平的竞争性融入就业和职业发展提供更多机会。

参加者可获得任何职业先修支持组合，包括：

- 身体能力发展，即健康问题。
- 精神运动技能发展。
- 人际交往、交际/社交和适应能力的发展，例如，适当地对主管/同事做出响应。
- 工作习惯的养成，例如出勤和守时、专注于任务。

## 自决计划服务定义

- 职业着装与妆容的培训。
- 生产技能的提高，即生产标准和质量结果的达成。
- 工作实践培训，例如，遵循指示、完成任务。
- 工作相关技能的培养，例如解决问题、未来就业机会的路径规划。
- 资金管理和收入报告的能力。
- 帮助某人识别工作或职业兴趣的志愿服务。

职业先修支持旨在培养具有非工作任务特定优势和技能的个人，这些优势和技能有助于获得竞争性和融入性的就业机会，而职业服务与此不同，其唯一目的是提供就业机会，而没有针对技能培养的能力培养目标。

从参与者住所出发的交通不是本服务的组成部分。虽然在根据1973年《康复法案》（29 U.S.C.730）第110节或《残疾人教育法案》（IDEA）第602（16）和（17）节（20 U.S.C.1401（16和17））而受资助的项目中，上述服务和支持是可用的，但此处无法提供。

### 心理服务

心理服务定义于《California 州规章和行政规则》第22篇第51099节，是一种接受过情感和心理健康障碍评估、治疗、预防和改善培训的人员提供的服务。

根据EPSDT福利，州计划覆盖了向21岁以下儿童提供的所有有医疗必要的心理服务。本弃权性服务中的心理服务仅适用于21岁及以上的个人，并且仅在根据获批州计划提供的心理服务限定用尽时提供。获批州计划将这项服务限制在医疗必要的数量范围之内。

# 自决计划服务定义

## 暂托服务

为需要间歇性临时监护的参与者提供暂托服务。由于那些通常护理和/或监护他们的人员的缺乏或对此有代班需求，因而提供这些短期服务，而且这些服务本质上是非医疗性质的，但结肠造口术、回肠造口术、导管维护和胃造口术除外。

暂托服务可以是以下任何一种：

1. 由于通常向个人提供护理的人员的缺乏或对此有代班需求，而不定期提供按小时计算的服务。
2. 由于通常向个人提供护理的人的缺乏或对此有代班需求，而于白天/夜间短期提供的服务。
3. 为支持参与者的基本自助需求和其他日常生活活动而提供的服务，包括互动、社交和由那些通常护理和/或监护参与者之人员实施的日常活动的延续。

可向合格的机构或个人购买暂托服务。参加者可雇用个人暂托工作者。在任何情况下，IPP必须规定此类工作者或其他供应方必须接受的培训和必须具备的技能。

可在以下地点提供暂托服务：

- 私人住宅。
- 获得州批准的住宅设施。
- 其他非私人住宅性质的社区环境，如：
  - 成人家庭康复室/家庭教学室
  - 儿童认证家庭康复室
  - 成人日托设施
  - 营地
  - 持证育幼院

在一个设施中，超过连续30天提供的暂托服务将不会要求FFP。

根据这一定义，初级护理供应方或参与者配偶不能提供暂托服务。暂托服务供应方需要制定和实施一项备用计划，以防止他们不能按计划的时间提供服务。

## 自决计划服务定义

暂托服务与根据2004年《残疾人教育法案》（IDEA）而提供的服务不产生重复。这些服务只能在用户的护理和监护需求超过同龄无发育障碍人士的需求时提供，并且参与者不会被要求支付食宿费用，除非是在州批准的非私人住宅设施内作为暂托护理内容之一而提供的。

### 熟练护理

护理计划中所列的服务，属于《州护士执业法案》的范围，由在该州持证执业的注册专业护士或在注册护士监督下的持证实习护士或职业护士提供。

熟练护理只适用于21岁及以上的人。根据EPSDT福利，州计划覆盖了向21岁以下儿童提供的所有有医疗必要的熟练护理服务。熟练护理服务不会取代根据家庭健康福利或EPSDT福利通过获批医疗补助计划而提供的服务。

### 专业医疗设备和用品

专用医疗设备和用品包括：（a）IPP中规定的使参与者能够提高其开展日常生活活动能力的设备、控制装置或器械；（b）使参与者能够感知、控制其生活环境或与其生活环境交流的设备、控制装置或器械；（c）维持生命或改善身体状况所必需的物品，以及使这些物品正常运作所必需的辅助用品和设备；（d）未包含于州计划内的解决参与者身体功能限制所必需的其他耐用和不耐用的医疗设备和用品；以及（e）未包含于州计划内的必要医疗用品。包括保养和使用这些物品过程中的维修、维护、安装以及培训。用弃权性资金支付的物品是根据州计划提供的任何医疗设备和用品的补充，不包括那些对参与者不具有直接医疗或康复利益的物品。所有物品应符合制造、设计和安装的适用标准，并且必须符合担保人实验室或联邦通信委员会的规范（如适用）。在可能的情况下，此类设备的修理和维护应由制造商的授权经销商进行。

### 言语、听力和语言服务

言语、听力和语言服务定义于《California 州规章和行政规则》第22篇第51096、51098和51094.1节，分别为言语病理学、听力学服务和助听器。言语病理学服务是指旨在识别、测量和纠正或改变言语、声音或语言障碍和病症的服务，以及与这些障碍和病症有关的咨询服务。听力学服务是指与听力和听力障碍有关的测量、评估、识别和咨询服务；由听力丧失引起的影响言语、语言和听觉行为的交际障碍的矫正服务；助听器的推荐和评价服务。助听器是指旨在帮助或补偿人类听力损失的任何辅助设备。

## 自决计划服务定义

根据EPSDT福利，州计划覆盖了向21岁以下儿童提供的所有有医疗必要的言语、听力和语言服务。本弃权性服务中的言语、听证和语言服务仅适用于21岁及以上的个人，且仅在根据获批州计划提供的言语、听证和语言服务限定用尽时提供。获批州计划中的言语、听力和语言服务仅限于在任何一个日历月内提供两种服务，或每月提供任何两种服务的组合；助听福利的最高限额为每财政年度每位受益人1,510美元，或根据医疗需要而确定的金额。

### 技术

技术是一种物品、设备或产品系统，无论是商业上获得的、改良的还是定制的，用于促进社区平等融入、独立，以及增强、维护或提高参与者的功能性能力。参与者IPP中规定的可用技术服务包括：

1. 对参与者的技术需求进行评估，包括对在参与者习惯环境中向参与者提供的适当技术和适当服务的功能性评估；
2. 购买、租赁或以其他方式提供任何技术设备：手机（每月账单、手机应用程序）、iPad、平板电脑和笔记本电脑。服务包括对任何技术设备使用的保险和培训。
3. 选择、设计、安装、定制、调整、应用、维护、修理或者更换技术设备；
4. 对参与者或者适当时对其家属、监护人、辩护人、授权代表进行培训或者提供技术援助；以及
5. 对为参与者提供服务、受其雇用或以其他方式实质性协助参与者主要生活功能的专业人员或其他个人进行培训或提供技术援助。

只有在通过州计划无法提供的情况下，才能在SDP弃权性服务下购买技术。

### 无偿护理者的培训和咨询服务

为向参与者无偿提供支持、培训、陪伴或监护的个人提供培训和咨询服务。就本服务而言，“个人”是指向接受弃权性服务的人无偿提供护理、培训、指导、陪伴或支持的任何人、家属、邻居、朋友、同伴或同事。此项服务不可用于培训付费护理者。培训内容包括IPP中包含的服务和支持课程、IPP中规定的设备使用课程，以及在家中安全维护参与者的必要课程更新。咨询的目的必须是帮助无偿护理者满足参与者的需求。对向参与者提供无偿支持的个人的所有培训必须被包含在IPP中。服务包括了IPP中已识别参与者需求的相关领域正式指导的注册和培训费用。参加培训活动或会议的差旅费、餐费和住宿费不包括在本服务定义中。本服务与在弃权性服务家庭/用户培训下提供的服务不产生重复。

### 过渡/安置费用：其他服务

## 自决计划服务定义

过渡/安置费用是一次性的、非经常性的安置费用，用于帮助从机构过渡到自己在社区家中的个人。这些费用用于支付与获得和确保适当生活环境相关的一些初始安置成本，以及用于解决个人进入新的生活环境时的健康和安全需求。“自己家”是指个人拥有、租赁或租用的任何住房，包括住宅、公寓、共用公寓、房车或其他住房。这项服务包括个人成功过渡到社区生活所需的必要家具、家居用品和服务，可能包括：

- 租赁公寓或住宅所需的安全保证金；
- 搬家费用；
- 健康和安全保证，如害虫根除、过敏原控制或入住前一次性清洁；
- 开通公用事业（电话、电力、燃气供暖）的费用或不可退还的押金；
- 居住和使用社区住所的基本家具，如床、桌子、椅子、百叶窗、餐具、厨具等。

这些服务不包括：

- 专为消遣/娱乐目的设计的物品，如嗜好用品、电视、有线电视接入或VCR和DVD。
- 食宿、每月租金或抵押费用、常规公用事业费、家用电器和食品。

通过本服务购买的物品是接受服务的个人的财产，如果个人搬至另一个住所，他将随身携带该财产。其中一些费用可能在个人从机构过渡到社区之前发生。在这种情况下，该人被收容期间发生的过渡/安置费用在个体离开机构并加入弃权性服务之日前不会被认为已完全提供。个人护理计划中包含的过渡/安置费用可在个人离开机构前180日内提供。但是，在个人离开机构并加入弃权性服务之日前，此类费用不会被视为已完全提供。

## 车辆改装与适用性改造

车辆适用性改造是指能够使参与者增强其独立性、使其能够更充分地融入社区并确保其健康和安全的装置、控制装置或服务。包括在保养和使用这些物品过程中的维修、维护、安装以及培训。车辆适用性改造必须由适用性设备制造商的授权经销商执行。在可能的情况下，此类设备的修理和维护应由制造商的授权经销商执行。

车辆适用性改造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门把手更换；
2. 车门加宽；
3. 抬升装置；
4. 轮椅固定装置；
5. 适用的座椅装置；
6. 适用的转向、加速、信号和制动装置；以及
7. 栏杆和扶手杆

## 自决计划服务定义

如果基于个人情况确立了与替代性交通服务相关的车辆适用性改造的费用有效性，则应提供对车辆的适用性改造。车辆适用性改造仅限于接受者或其家人拥有的车辆，不包括车辆本身的购买。接受者家人包括接受者的亲生父母、养父母、继父母、兄弟姐妹、子女、配偶、（在家庭伴侣被合法认可的司法管辖区内的）家庭伴侣或是接受者的法定代表人。只有当车辆适用性改造被记录在个人护理计划中，并且由持证物理治疗师或注册职业治疗师出具书面评估时，才会提供车辆的适用性改造。车辆可能由参与者所有，或由向参与者提供主要长期支持的与其一起生活或与其有持续联系的家庭成员所有，该家庭成员不能是此类服务的付费供应方。